

全国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

药指委秘培〔2025〕1号

关于举办高职院校专业教学标准 宣贯培训班（医疗器械类）的通知

各有关院校：

2025年2月，教育部印发758项新修（制）订的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。作为其中医疗器械相关专业教学标准的牵头完成单位，全国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药品行指委）计划举办相关专业教学标准宣贯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目的

做好新标准的宣传推广和贯彻落实工作。帮助职业院校教师深入理解和掌握新标准的内容和要求，进一步了解人工智能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趋势，指导职业院校在专业建设与教学中认真落实新标准，增强人才培养适应性，推动职业教育与技术前沿对接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- （一）医疗器械相关专业教学标准解读及答疑与交流；
- （二）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的机遇与挑战；
- （三）人工智能（AI）在医疗器械行业的应用现状与未来展望；

（四）AI在教学管理与教学中的应用趋势；

（五）医疗装备现场教学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开设智能医疗装备技术、医用电子仪器技术、医疗器械经营与服务、康复工程技术等相关专业的学校中分管教学的院校领导、教务处长、系主任、专业负责人（专业带头人）及骨干教师。

四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2025年3月13日-16日（13日报到，14日-16日培训，17日返程）

地点：重庆市

五、培训报名

微信报名：请扫描下方二维码，填写报名回执。



联系人：耿 珊 010-63316296, 18601160657（微信同号）

刘 强 010-63365027, 13321161196

六、培训费用

培训费2000元/人，可报名时直接缴费或关注公众号“NMPA高级研修学院”，点击右下角“教学管理”，登录后点击“更多”，找到“费用管理”进行缴费操作；也可提前汇款或报到时刷卡交纳（含银行卡、

微信和支付宝）。培训期间住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，由入住酒店开具发票。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太平桥支行

户 名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高级研修学院

账 号：0200020309014403952

汇款时请注明：器械专业标准宣贯+参训人姓名

七、其他事项

培训由药品行指委主办，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协办。培训结束后，由药品行指委秘书处颁发结业证书。

全国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

(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高级研修学院代章)

2025年3月6日